证券代码：831837　　证券简称：硕泉园林　　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1 月 29 日，书面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甄池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监事
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性交易预计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甄池安、何美兰夫妇、甄池光、冯群冰夫妇、中山龙凯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和中山市硕泉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为公司预计在2019年度发生的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融资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以支持公司经营运作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甄池安、甄池光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》议案

2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《关于公司 2019

年度日常关联性交易预计》进行审议。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5日